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 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 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PROPERTIES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置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36)

補充公告 有關根據一般授權認購新股份

茲提述中國置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 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五日有關認購人認購根據一般授權將予發行之53,433,000股認購股份之公告(「該公告」)。除本公告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用途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將約為22,970,000港元(「**所得款項淨額**」),原擬按以下方式動用:(i)用於投資加密貨幣;及(ii)用於補充營運資金及其他企業用途。於本公告日期,認購事項尚未完成且本公司尚未收到所得款項淨額。

變更所得款項用途及變更原因

經考慮本公司目前需求及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所披露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後,董事會議決修訂所得款項淨額之擬定用途,以重新分配全部所得款項以補充營運資金及其他企業用途。董事會認為,變更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可使本公司更靈活及有效地調配其財務資源,並符合本集團目前的營運需求。董事會相信,變更所得款項用途將不會對本集團現有業務及營運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擬將所得款項淨額按以下方式用於補充營運資金及其他企業用途:

租金、差餉及樓宇管理費 3,764,000 薪金及津貼 15,052,000 法律及專業費用 3,300,000 其他 854,000

22,970,000

有關認購人F的資料

本公司注意到,由於無意間的文書錯誤,「認購人」分節所載的有關認購人F的資料有誤。 董事會謹此澄清以下載於該公告之資料:

「認購人F為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於本公告日期,認購人F由Fan Changqing擁有60%權益及由Fan Jianbin擁有40%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該公告所載的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並將就所有目的繼續有效。 本公告為該公告的補充公告,應與該公告一併閱讀。

鑒於認購事項須待滿足認購協議所載條件後方可完成,故認購事項未必會進行。股東及 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或本公司其他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 承董事會命 中國**置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韓衛**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韓衛先生、區達安先生及王林博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鄧耀基先生、曹潔敏女士及梁國杰先生。

* 僅供識別